关于市六届人大三次会议
第116号代表建议办理情况的函

罗远亮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加强对历史文化名镇名村和传统建筑等保护利用的建议》收悉，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

一、加大乡村历史文化保护力度，繁荣乡村文化

（一）基本情况

我市现有中国历史文化名镇2个（金安区毛坦厂镇、裕安区苏埠镇），安徽省历史文化名镇1个（裕安区独山镇）；中国传统村落8个，安徽省传统村落37个；安徽省历史文化街区1个。

（二）积极开展乡村项目申报，抢抓政策机遇推进

一是2023年4月我市金寨县成功申报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示范县，获4000万元奖补资金；**二是**裕安区独山镇申报中国历史文化名镇，已通过住建部审查，有望获“中国历史文化名镇”称号；**三是**舒城县晓天老街2023年7月成功申报安徽历史文化街区,并获200万元奖补资金;**四是**2024年我市申报9个省级传统村落，金寨县3个、霍山县6个，目前市级初审已完成，进入省级复审阶段；**五是**今年积极开展传统建筑普查认定和建档挂牌工作，目前全市共计排查潜

在传统建筑335栋(其中历史建筑51幢、文物建筑103幢),其中金安区46栋、裕安区19栋、叶集区5栋、金寨县149栋、舒城县37栋、霍山县78栋、霍邱县1栋。计划6月底完成普查认定，9月底完成建档挂牌。

（三）强化工作落实，加大保护力度

金安区毛坦厂镇近年来投入3500多万元，开展了明清老街和部分古建筑修复工作，完善给排水、消防设施等；裕安区苏埠镇2023年投入700余万元，对原解放军华东军区炮司五支队营房旧址等进行了修缮、风貌提升；独山镇投入300余万元对核心保护区进行整治提升。金寨县按照《金寨县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利用示范工作实施方案》，加快项目实施进度，截止目前，23个示范项目工程已经完工16个，其中赤色文旅示范区示范项目6个、红绿融合示范区示范项目4个、度假天堂示范区示范项目5个、数字平台建设项目1个，剩余7个项目正在有序推进，总体进度已达85%，达到了住建部要求的序时进度，计划今年全部完成。8个传统村落其中6个获中央保护资金支持，总计1800万（每个项目300万），开展了给排水、雨水、消防等设施建设，整治了村落环境。启动了传统建筑保护修缮，其中舒城县酱园厂今年获得110万奖补资金支持，目前整开展修缮方案设计，外出借鉴学习工作。按照先急后缓原则，部门县区自筹资金，开展部门传统建筑抢救性保护。舒城县政府出台了《舒城县

历史建筑修缮工程管理办法》和《舒城县历史建筑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启动了晓天老街历史文化街区保护项目，完成了独梁厅修缮和部分空置房屋征收，投入资金约800万元，对镇区主干道实施白改黑工程，改善了镇区的通行条件。

（四）加强传承保护，合理开发利用

积极开发历史建筑社会价值和长期生存价值，让历史建筑适应城市的发展，通过重新规划修缮建筑，对传统的建筑功能进行置换等措施，促进完善自身“造血机能”，解决客观存在的物质老化、功能衰退等问题。如：金安区毛坦厂镇开展明清“老字号”培育，鼓励引导一批老手艺人恢复伞匠店、豆腐店、铁匠店、篾匠店等作坊店面，成功申报省级非遗1项、区级非遗6项，并将大红袍•油纸伞制作技艺列入该镇中小学教程。金寨县天堂寨镇前畈村充分利用天堂寨5A级风景区坐落于该村的优势，引进社会资本1500余万元，对古民居进行抢救性修复，合作经营八湾塘民宿，实现双赢。金寨县花石乡花石村汪家老屋占地400平方米，为中共鄂豫皖委员会旧址，通过文旅部门投入近千万保护资金进行修复后，设陈列室展出抗日战争时期革命文物，已成为县级革命传统教育基地，每年吸引大批游客参观学习。

二、存在问题

（一）群众保护意识不强。历史建筑、传统村落大部分房屋产权属个人私有，修缮维修没有制定修缮维修方案，未

向主管部门报备，随意性强，对外立面“穿靴戴帽”，存在破坏传统风貌的问题，急需加强宣传引导。

（二）保护机制不完善。市、县区尚未成立城乡历史文化保护工作领导机构，县区没有制定传统村落、历史建筑管理办法，各方责任不明确，历史文化名镇缺乏专门管理机构。

（三）保护资金缺口大。历史文化保护项目投入大、要求高，而相当一部分历史文化名镇、传统村落、历史建筑由于年代久远，急需维修加固。除国家和省不定期有一部分奖补资金外，市、县财政没有安排专项奖补资金，财政资金的撬动性不足。

三、下一步打算

（一）建立保护机制，强化组织领导。近期拟提请政府城立六安市城乡历文化保护工作领导组，由分管市长任组长，市住建局、市文旅局、市财政局、市农业农村局、市自然资源局等相关部门成为成员的领导组，办公室设在市住建局，督促县区成立相应机构，定期召开领导组会议，研究解决城乡历史文化保护中的重要事项。

（二）加强宣传引导，提高保护意识。充分利用广播、电视、报刊、网络、微信、微博等媒介，大力宣传历史文化保护工作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宣传历史文化保护发展政策，使之家喻户晓、深入人心，切实增强各地干部群众特别是基层一线干部群众的历史文化保护意识，让人人成为历史文化

遗产的“守护人”。

（三）加大资金投入，拓宽融资渠道。历史文化遗产保护功在当代，利在千秋。由于部分无人居住的历史建筑、传统村落严重老化，随时有倒塌灭失的风险，急需采取保护性抢救措施。建议市财政每年安排专项奖补资金，按照先急后缓原则，县区同比例配套启动一批保护项目。另一方面，积极拓宽融资渠道，撬动社会资本投入，解决投入不足的问题。

（四）开展普查认定，加快项目实施。强化传统建筑普查认定县区责任，提高各县区关于历史地段普查意识，于6月份完成传统建筑普查认定，9月份完成传统建筑挂牌保护。抓住目前正在开展的全国文物四普机遇，推深做实我市文物普查工作，建立档案、推进保护。持续督促金寨县加大连片保护利用剩余7个未完成项目的实施力度，加快形成金寨县传统村落保护利用示范工作经验。

感谢您对我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工作的关心和支持，欢迎今后多提宝贵意见。

办理类别：A类

联系单位：市住建局村镇建设科

联系电话：0564-3925021

六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年6月25日

抄送：市政府办公室，市人大人选工委，裕安区人大常委会。